

屏東縣 11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

「阿猴城本土戲劇比賽」實施計畫

壹、 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3 月 6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70001409B 號令修正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、縣〈市〉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」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12 月 14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90157225 號函。

貳、 競賽宗旨

- 一、透過此活動深耕本土教育，促進偏遠學校及一般地區對本土教育的重視，與學校閱讀活動相結合，讓閱讀教育更加多元豐富。
- 二、沉浸式多元學習模式，營造本土語文學習環境，啟迪學生本土語文優秀表現以做為典範學習之成效。

參、 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載興國民小學

肆、 辦理方式

- 一、參賽對象：國中、小學生。
- 二、競賽組別：閩南語組、客語組
- 三、比賽主題：自由挑選故事主題，舉凡繪本、故事書、少年小說……等，經過改編成與本土教育相關的題材，並呈現出完整的戲劇表演。
- 四、本競賽採上傳影片辦理，影片內容規範如下：
 1. 演出人員全程皆不得使用任何道具及音樂，且服裝不得具有舞台效果及投射角色的效果，任何劇情、場景及聲音皆由演出人員的肢體動作、表情及口語呈現。
 2. 演出過程，為求流暢性不建議使用麥克風，但如有需要可使用麥克風，建議使用無線麥克風，以免影響演出效果、流暢性及演出分數。
 3. 人數原則：每一團隊人數 8-14 位學生為佳，不得低於 8 人且不得超過 16 人，不受跨班、跨年級之限定。(以一校一團隊為原則)。
 4. 表演語言：【閩南語組】以閩南語為主，視劇情需要得穿插少部份其他語言。【客語組】以客語為主，視劇情需要得穿插少部份其他語言。
 5. 影片時間：8~10 分鐘，凡不足或逾時 60 秒者扣總分 1 分，並逐次類推累計。
 6. 表演人員只限學生，教師及家長不得出現於影片中。
 7. 影片須一鏡到底，不得剪接，違者不予計分。且須全景拍攝(從開始到結束所有演出人員皆須入境)，不可有特寫鏡頭，以免影響「舞台運用、走位」的分數。
 8. 影片開頭須標示 ○○ 國(中)小 ○○ 組-作品名稱，其餘不須有任何特效及字幕，違者不予計分。
 9. 影片檔案格式為 MP4 檔(1920X1080)，若非此影片格式，導致影響影片品質或無法播放，承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
五、影片上傳方式：

1. 影片上傳至本校指定網站或影音平台，將另案通知。
2. 影片檔名須標示屏東縣○○國(中)小○○組-作品名稱。

伍、活動期程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04月15日止，至多30校額滿為止；參賽之學校請詳填報名表及劇本簡介(附件一、附件二)後繳交至承辦學校。電子檔mail至承辦人員(報名表送交後若有變更請於賽前電話連絡承辦單位並重新mail電子檔)。
- 二、影片上傳截止日：111年05月20日24時止。

陸、評分標準

- 一、主題內容 35%
- 二、表演技巧 30%
- 三、整體創意 20%
- 四、舞台運用 15%

柒、獎勵方式

- 一、優等：【閩南語組】及【客語組】各評選數校，參賽學生獎狀1紙，指導或行政協助等相關人員嘉獎2次5人(含校長)。(未達錄取水準者從缺)
- 二、甲等：【閩南語組】及【客語組】各評選數校，參賽學生獎狀1紙，指導或行政協助等相關人員嘉獎1次5人(含校長)。(未達錄取水準者從缺)
- 三、佳作：【閩南語組】及【客語組】各評選數校，參賽學生獎狀1紙，指導或行政協助等相關人員獎狀1紙5人(含校長)。

捌、參賽學校經費補助

每校補助行政費4000元(含劇本稿費、膳雜費、茶水費、錄製影片所需費用等，各校自行運用)

玖、注意事項

一、請款之領據格式：

1. 各組之參賽學校每校補助肆仟元(劇本稿費、膳雜費、…等)
2. 補助機關:屏東縣載興國小。
3. 補助事由: 110學年度阿猴城本土戲劇比賽參加學校補助。
4. 影片上傳後，領據郵寄至載興國小。

二、參賽作品不得有抄襲他人作品之行為，若經檢舉屬實，將撤銷所有獎勵。

三、學校寄送報名表時，一併寄送影片內容授權同意書(如附件三)，無條件同意承辦單位於影音頻道公開播送、網路公開傳輸、公開上映及其他非營利之用，相關個人、團體或機關單位皆不得異議。

四、未曾參加過該比賽的學校可連結<https://youtu.be/fa0Xlosqprk>或於YouTube搜尋「載興國小-愛穿新衫的國王」影片，參考演出的方式。

拾壹、承辦本計劃之人員依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職人員獎懲辦法辦理獎勵。

拾貳、本計畫陳報縣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屏東縣 110 學年度阿猴城本土戲劇比賽 報名表

學校名稱		
聯絡人		
聯絡人電話	公：	手機：
參加組別	☐ 閩南語組 ☐ 客語組	
演出主題（劇名）		
演員姓名 (8-16 人)		
指導或行政協助老師 (共 5 名)	指導	(請填職稱及姓名)
	行政協助	(請填職稱及姓名)

※本報名表及劇本說明書請於 111 年 4 月 15 日下午 4 時前逕送承辦學校，並將電子檔傳送至 tang0727tw@gmail.com。

※本報名表送交後若有變更請於賽前電話連絡承辦單位並重新 mail 電子檔，影片上傳後不得變更名單。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屏東縣 110 學年度阿猴城本土戲劇比賽

劇本說明書

劇名：

演出時間：

劇本簡介：(請以 200-300 字左右文長，簡介劇情大意)

說明：本說明書請以 A4 紙張標楷體 12 號字體繕打。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屏東縣 110 學年度阿猴城本土戲劇比賽

影片內容授權同意書

茲同意本校本次參與比賽影片內容，授權承辦單位於影音頻道公開播送、網路公開傳輸、公開上映及其他非營利之用。

立同意書學校：

代表人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

(須加蓋學校關防)